

大数据嵌入乡村治理的现实困境与路径构建

——基于贵州 G 村的个案分析¹

郭东旭

(贵州财经大学, 贵州贵阳 550025)

【摘要】大数据技术的发展给社会治理带来了根本性的变革,作为国家整体性治理中的乡村治理,在嵌入大数据的过程中将面临着网络硬件设施建设较为滞后、大数据方面的专业人才欠缺、村民的网络信息获取能力较为有限的现实困境。本研究在对这些困境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构建了相应的选择路径。但在推进大数据与乡村治理融合的实践中,除了这些现实困境外,还面临着诸如数据管理规范 and 标准的构建等一系列的问题,需要在今后的研究中予以完善。

【关键词】大数据; 乡村治理; 电子治理

【中图分类号】D422.6 **【文献标识码】**A

1 引言

近年来,随着大数据技术的迅速发展,各行各业正在被大数据深刻地影响和变革着,其中,社会治理也不例外。大数据通过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的方式,给传统社会治理带来了根本性的变革,促使社会治理朝着开放式治理、网络化治理、精准化治理、多主体协同治理发展和转变(陈潭,2016),日益成为了一种全新的社会治理范式。然而,在大数据的时代背景下,作为国家整体性治理中的乡村治理,如何主动拥抱大数据,借助大数据的技术手段来推动乡村治理创新,在机遇与挑战并存中实现乡村治理的现代化,已然成为了当下一个非常重要的研究议题,并引起了国内学界的高度关注,部分学者对大数据时代的乡村治理进行了深入研究,并取得了较为丰硕的理论成果。

就目前国内学术界对于大数据时代乡村治理的研究而言,很多研究集中于宏观层面的探讨,尤其是关注大数据时代乡村治理的转型问题,主要涉及了乡村治理模式的转型(谭九生、任蓉,2017)、乡村治理风险的转变(张春华,2016)。而从微观个案层面的视角,对乡村治理嵌入大数据的讨论显得较为欠缺。基于此,本文将以贵州 G 村为研究个案,对当前乡村治理嵌入大数据过程中的现实困境进行分析,然后结合当地实际,构建大数据技术嵌入乡村治理的合理路径,以期能促进大数据在乡村治理中的具体推行和实践。总体而言,从个案的角度对大数据嵌入乡村治理的现实困境进行探讨,不仅在乡村治理嵌入大数据的实践层面有着一定现实的意义,而且在大数据与乡村治理融合的理论关系建构层面也有着一定的积极意义。

2 G 村嵌入大数据治理的现实困境分析

¹ [收稿日期] 2019-08-25

[作者简介] 郭东旭(1993—),男,贵州六盘水人,贵州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公共行政与地方政府管理。

G 村位于贵州省西部，地处贵州三大集中连片特困地区的滇黔桂石漠化山区，行政区划面积大约为 4.2 平方公里，由分散居住的 10 个自然组构成，距离镇政府所在地约 6 公里，距离县城所在地约 60 公里。G 村基础设施建设较为薄弱，特别是水、路、网等与民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基础工程的建设严重滞后，属于典型的农业型村庄，村民的收入来源较为单一，长期以来，主要依靠传统的种植和养殖业。具体而又简要地说，G 村嵌入大数据治理的进程中主要面临着如下潜在的现实困境。

2.1 网络硬件设施建设较为滞后

调研过程中发现，G 村在网络硬件设施建设上较为滞后，难以满足新时期乡村社会网络化治理的需求，这对该村嵌入大数据治理来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困境。受制于落后的经济发展水平，长期以来，G 村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都还较为薄弱，虽然近几年在国家扶贫政策以及扶贫资金的支持下，G 村的基础设施有了很大的提升，但在网络硬件的建设上仍然显得不足。一是部分地方的移动网络信号不稳定，信号时有时无的情况频繁出现；二是宽带网络建设的覆盖率还很低，一些居住较为偏远的农户家中没有宽带网络的覆盖，即便那些接入宽带的家庭，多数时候也不能正常使用；三是缺少智能、高效的数据处理设备，既有的设备难以满足互联网时代短时存储和处理海量数据的需要。在这些硬件因素的综合制约下，G 村在互联网接入和应用方面，还处于一个较低的水平，村民无法及时获取所需的信息资源，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该村整体的发展和进步。

2.2 大数据方面的专业人才欠缺

大数据作为乡村治理创新的一种外在力量，因其体量大、类型多等特点，在驱动乡村治理的进程中，需要具备专业数据收集、分析、处理能力的人员的参与才能确保其有序运行。近些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城市得以空前和迅速地发展，在城乡巨大发展落差的现实境况下，与全国很多地区的农村一样，G 村青壮年劳动力大规模地向城市迁移和流动，呈现出典型的“空心化”状态。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那些常年在外打拼，具备一定互联网思维和数据应用能力的人群不愿回村发展；二是从该村走出去的大学毕业生也不愿回当地就业。除此之外，由于农村各项基础条件较差，加之没有足够的工作激励，更难吸引到来自外地的数据应用人才。虽然最近几年在国家“一村一大”政策的牵引下，更多的大学生加入到了乡村干部队伍中，但这对乡村治理融入大数据的人才需要还有很大的差距，总的来看，数据应用人才的匮乏将会是制约乡村推进大数据治理的一个巨大困境。就当前 G 村村支两委的班子成员来说，仅有个别的成员是高校毕业生，而其他的成员大多是当地土生土长的农民。这些人员虽然在当地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威望，但大多不具备大数据的操控和应用能力。

2.3 村民的网络信息获取能力较为有限

大数据驱动下的乡村治理必将更加数字化和透明化，这就对广大村民在网络上获取信息的能力和 network 参政能力提出了挑战。由于乡村精英人群的大量外流，当前留守在农村的大多是一些年龄偏大的人群，这类人群文化水平不高，加之思想保守，对网络应用的了解极为有限，更不曾听说过“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的网络技术词汇，因而也就不懂得这方面的应用。近些年来，在农村互联网的大力建设和普及下，农村移动互联网的应用率有了一定的提升，但大多数村民在网络上获取信息的能力依然较弱。与城市居民每天掌握着过载的信息相比，农民手上所掌握的信息资源极为贫乏，城乡居民之间存在着巨大的“信息鸿沟”（房正宏，2017）。总体而言，当前农村的信息化水平还处在一个极为初级的阶段，村民通过网络获取信息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而这也是当前 G 村推行大数据治理面临的巨大困境。

3 大数据嵌入乡村治理的路径构建

3.1 加强网络硬件设施的建设和改造

网络设施是数据收集和处理的硬件平台和物质基础，只有在网络设备建设完善和稳定运行的条件下，乡村治理嵌入大数据才有硬件上的保障和支撑，为此，加强农村网络硬件设施的建设和改造显得迫在眉睫。首先，乡镇政府作为直面农村的一级行

政机构，需要在乡村网络建设上给予更多的政策和资金支持，通过大力推进和实施数字乡村战略，提升乡村的信息化水平，全面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其次，村委会领导班子作为乡村治理的核心主体，应积极推动乡村网络的建设，除了向政府争取更多的建设资金外，也要主动筹集建设资金，更为重要的是，需要加强对乡村网络设施建设和整改的监督，确实保证乡村网络稳定运行，为推动大数据治理提供坚实的网络支撑，进而提升乡村社会网络的应用率，以此来提升乡村治理的信息化、数字化水平。

3.2 加强大数据人才的引进和培育

人才资源是推动大数据与乡村治理融合的关键，没有专业的数据人才，大数据的推行必将寸步难行。乡镇政府以及村级自治组织作为推动乡村治理转型的核心，需要加强对大数据方面人才的引进和培育。一是应通过多种方式促进那些有文化、懂经营、具备一定数据思维和应用能力的“新农人”回流。具体来说，可以为这类人群提供回乡创业的政策支持和倾斜，充分尊重和吸收他们对于乡村治理的意见，最大限度地为其提供施展才能的平台。二是在上级政府的帮助下，通过提供良好发展平台以及薪酬待遇的方式，如为那些多年在农村工作的大学毕业生在就业和晋升时给予政策照顾等方式，更多地吸收和引进具有大数据专业背景的大学毕业生加入乡村干部队伍，壮大乡村大数据人才队伍。最后，针对那些大数据应用能力不足的在职村干部，可以通过与地方高校、科研机构合作等多种方式，为他们开展大数据收集、分析、处理方面的技术培训，进而全面提升村干部的大数据应用和操控能力。

3.3 注重对村民信息化的宣传和教育

村民作为乡村治理的一个庞大主体，其在网络上获取信息能力的强弱在很大程度上将决定着乡村嵌入大数据治理的成效，因此，加强对广大村民信息化的宣传和教育非常重要。一方面，应充分借助乡村精英、新农人等这类人群在村民中的号召和影响力，向广大村民宣传大数据在乡村治理中的优势和价值，转变村民们固有的思维意识，促使村民更快地适应和接受大数据这类新鲜事物，从而为更好地推进大数据治理打下坚实的群众基础。另一方面，在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可以通过举办专题讲座的方式，聘请专业人士为广大村民开展数据方面的知识培训，增强村民的信息意识、市场意识，尤其是提高村民在网络平台上获取信息的能力以及网络参政的能力，及时了解和应用乡镇政府、村级组织等其他主体提供的有价值信息，更进一步而言，通过对村民信息综合素质的提升，促使村民能借助网络平台表达自身的利益诉求。

4 结语

大数据作为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的重要驱动力，搭建起了政民互动、沟通的网络平台，借助这一网络平台，乡村经济组织、新农人等越来越多的主体参与到乡村治理中来。在大数据技术的驱动下，乡村治理的信息愈加公开和透明，村民可以更为便捷地获取所需的信息，及时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而村级组织以及乡镇一级政府可以及时对村民的诉求进行回应；此外，借助对大量数据的收集和分析，村级组织可以做出更为科学的决策，在此基础上，乡村治理将更为精准和高效，大数据技术为推动乡村振兴提供了一条优良的技术路径。然而，尽管大数据应用于乡村治理有着许多潜在的优势，但在推进大数据与乡村治理融合的具体实践中，除了面临着人才、物质等现实的困境外，还将面临着诸如数据管理规范 and 标准的构建、村民网络参与有序性的保障等一系列问题，而这些问题也是今后将大数据技术应用于乡村治理过程中需要不断研究和完善的，通过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和解决，才能真正发挥大数据在乡村治理中的价值。

【参考文献】

[1]陈潭. 大数据驱动社会治理的创新转向[J]. 行政论坛, 2016(06).

[2]房正宏, 王冲. 互联网时代的乡村治理: 变迁与挑战[J]. 电子政务, 2017(01).

[3]谭九生, 任蓉. 大数据嵌入乡村治理的路径创新[J]. 吉首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7(06).

[4]张春华. 大数据时代的乡村治理审视与现代化转型[J]. 探索, 2016(06).